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EX ACE**  
**APEX ACE HOLDING LIMITED**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6)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收益約為929.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43.1%
-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毛利約為50.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少32.6%
-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為17.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純利6.5百萬港元)
-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每股基本虧損為1.67港仙(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每股盈利：0.64港仙)

**中期業績**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分別稱為「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或「回顧期」)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或「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929,606	1,634,873
銷售成本		<u>(878,965)</u>	<u>(1,559,702)</u>
毛利		50,641	75,171
其他收入	4	1,568	2,182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	200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3,659)	4,38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3,8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272	-
衍生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319	-
分銷及銷售開支		(18,887)	(17,042)
行政開支		(33,636)	(40,242)
融資成本	5	<u>(14,369)</u>	<u>(7,857)</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17,751)	12,931
所得稅開支	7	<u>(174)</u>	<u>(4,354)</u>
期內(虧損)／溢利		(17,925)	8,577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2,922)</u>	<u>(3,455)</u>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u><u>(20,847)</u></u>	<u><u>5,122</u></u>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688)	6,509
—非控股權益		<u>(237)</u>	<u>2,068</u>
		<u><b>(17,925)</b></u>	<u><b>8,577</b></u>
全面(開支)／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本公司擁有人		(20,585)	3,270
—非控股權益		<u>(262)</u>	<u>1,852</u>
		<u><b>(20,847)</b></u>	<u><b>5,122</b></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8	<u><b>(1.67)港仙</b></u>	<u><b>0.64港仙</b></u>
—攤薄	8	<u><b>(1.67)港仙</b></u>	<u><b>0.63港仙</b></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7,797	90,807
使用權資產		7,250	9,367
投資物業	10	51,200	51,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12,946	12,674
無形資產		9,399	12,280
遞延稅項資產		11,869	11,806
		<u>180,461</u>	<u>188,134</u>
<b>流動資產</b>			
衍生資產		1,320	1,001
存貨		179,660	174,97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496,381	499,29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54,460	49,682
可收回所得稅		1,018	793
銀行結餘、受限制結餘及現金		109,626	99,562
		<u>842,465</u>	<u>825,300</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2	96,555	131,812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15,527	22,789
租賃負債—流動部分		2,643	2,885
銀行借貸		562,426	483,666
應付所得稅		336	3,873
		<u>677,487</u>	<u>645,02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64,978</u>	<u>180,275</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45,439</u>	<u>368,409</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可換股債券	13	15,639	15,227
租賃負債—非流動部分		5,188	6,731
遞延稅項負債		3,470	3,901
		<u>24,297</u>	<u>25,859</u>
<b>資產淨值</b>		<b><u>321,142</u></b>	<b><u>342,550</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10,751	10,751
儲備		269,159	290,413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b>279,910</b>	<b>301,164</b>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		10,000	10,000
非控股權益		31,232	31,386
<b>總權益</b>		<b><u>321,142</u></b>	<b><u>342,550</u></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於回顧期的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惟摘錄自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

中期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篩選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除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之外，當本集團採納該等新準則及修訂本時，其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且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並無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縮小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之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和可扣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例如租賃和除役義務。因此，實體必須就與(i)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ii)除役、復原及類似責任，以及確認為相關資產成本一部分的相關金額有關的所有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額，於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前提是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該等調整的累積影響並不重大，因此沒有對期初的保留盈利或權益的另一組成部分進行調整。此外，該變化將影響年度財務報表中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的披露，但不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整體遞延稅項結餘，原因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相關遞延稅項結餘合資格予以抵銷。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應用於本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有契約條件的非流動負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sup>2</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將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本的全部影響。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內部呈報的分部資料乃根據本集團營運部所售產品及從事活動類別分析。本集團現有以下兩個經營分部：

- (a) 數碼存儲產品；及
- (b) 通用元件。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分部收益</b>		
數碼存儲產品	634,164	1,299,543
通用元件	295,442	335,330
可呈報分部收益總額	<u>929,606</u>	<u>1,634,873</u>
<b>分部業績</b>		
數碼存儲產品	26,628	49,443
通用元件	24,013	25,728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u>50,641</u>	<u>75,171</u>
其他收入	1,568	2,182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	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272	–
衍生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319	–
融資成本	(14,369)	(7,8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52)	(2,4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90)	(511)
無形資產攤銷	(2,453)	(2,404)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3,659)	4,38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3,865)
未分配企業開支	(45,528)	(51,966)
除稅前(虧損)／溢利	(17,751)	12,931
所得稅開支	(174)	(4,354)
期內(虧損)／溢利	<u>(17,925)</u>	<u>8,577</u>

## 地域資料

本集團位於香港。下表載列與(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地理位置有關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客戶所在地；非流動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地理位置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的實際位置以及無形資產所分配的經營所在位置。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來自外部客戶收益</b>		
香港	185,149	250,545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724,958	1,326,833
其他	19,499	57,495
	<b>929,606</b>	<b>1,634,873</b>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香港	130,783	132,970
中國	24,825	30,609
其他	38	75
	<b>155,646</b>	<b>163,654</b>

##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分部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數碼存儲產品及通用元件	153,992	428,959
客戶B	數碼存儲產品及通用元件	不適用*	174,480

\* 有關收益未佔本集團該期間總收益10%以上。

##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274	32
租金收入	672	698
政府補貼	-	296
雜項收入	622	1,156
	<u>1,568</u>	<u>2,182</u>

##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保理貸款之貼現支出	2,656	2,062
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利息	512	341
其他銀行借貸利息	10,974	5,415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227	39
	<u>14,369</u>	<u>7,857</u>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期內(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874,721	1,559,046
存貨撇減	4,244	656
核數師酬金	700	7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52	2,403
折舊—使用權資產	1,790	51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	2,453	2,40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89)	2,771
土地及樓宇之短期租賃開支	412	915
佣金費用	6,402	4,309
研究及開發開支(附註2)	1,304	1,53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及津貼	18,893	18,87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911	2,692
—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	351	741
—膳食及福利	612	5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0	—

附註：

1.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2. 員工成本約1,08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1,147,000港元)計入研究及開發開支。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11	2,082
中國稅項	-	1,05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	(83)
中國稅項	2	(123)
	<b>613</b>	2,934
遞延稅項	<b>(439)</b>	1,420
期內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開支總額	<b>174</b>	4,354

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繳稅。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符合條件的中國小微企業，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年首人民幣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介乎人民幣1百萬元至人民幣3百萬元之間，則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的部分)的應課稅收入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率為5%(二零二二年上半年：5%)。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全年首人民幣1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率為2.5%。本公司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享有此項所得稅優惠待遇。

## 8. 每股(虧損)／盈利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虧損)／盈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17,688)	6,509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利息	(50)	(50)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虧損)／盈利	<u>(17,738)</u>	<u>6,459</u>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未經審核)
--	------------------------	------------------------

### 普通股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1,059,418,508</u>	<u>1,010,615,414</u>
--	----------------------	----------------------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託管人(「託管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所採納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股份的影響作出調整。

###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虧損)／盈利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虧損)／盈利	(17,738)	6,459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利息	—	50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虧損)／盈利	<u>(17,738)</u>	<u>6,509</u>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產生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具有反攤薄效果的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下的潛在普通股、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及可換股債券並不包括內。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未經審核)
<b>普通股數目</b>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10,615,414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未歸屬股份	3,489,000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	<u>20,204,199</u>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u>1,034,308,613</u></u>

## 9.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無)。

## 10.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	<u><u>51,200</u></u>	<u><u>51,200</u></u>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為位於香港的商業物業，並出租予第三方。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值基準進行重估。

##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562,414	562,741
應收票據	956	—
	<u>563,370</u>	<u>562,741</u>
減：減值撥備	(66,989)	(63,449)
	<u><b>496,381</b></u>	<u><b>499,292</b></u>

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15,311	211,630
31至60日	163,455	142,883
61至90日	53,987	64,134
90日以上	129,661	144,094
	<u>562,414</u>	<u>562,741</u>
應收票據	956	—
減：減值撥備	(66,989)	(63,449)
	<u><b>496,381</b></u>	<u><b>499,292</b></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掛賬形式進行，惟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除外。以掛賬方式進行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通常附有客戶信用證或保理至外部金融機構。信貸期介乎月報表後1日至120日。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謹監控，藉以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且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2. 貿易應付賬款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0至30日	58,061	71,745
31至60日	21,369	14,045
61至90日	5,306	9,303
90日以上	11,819	36,719
	<u>96,555</u>	<u>131,812</u>

## 13.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負債組成部分：		
—非流動負債	<u>15,639</u>	<u>15,227</u>

負債組成部分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5,227
利息支出	512
還款	<u>(100)</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5,639</u>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向奮勝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2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年票面利率為0.5%，將於發行日期滿五週年當日（即二零二七年二月二十三日）（「到期日」）到期，債券持有人亦可選擇於到期日七日（包括當日）前任何時間，以每股0.35港元的換股價轉換為57,140,000股股份。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前隨時向債券持有人發出十個工作天的事先書面通知，提前部分或全部贖回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包含負債組成部分、股權轉換部分及一項提前贖回權。本集團已委任專業估值師估計可換股債券以及其組成部分及贖回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 1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b>本公司</b>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b><u>2,000,000,000</u></b>	<b><u>20,000,000</u></b>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b><u>1,009,550,000</u></b>	10,095,500
於年內已發行	<b><u>65,560,000</u></b>	<u>655,600</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b><u>1,075,110,000</u></b>	<b><u>10,751,100</u></b>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指示託管人就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於聯交所購買本公司股份，詳情如下：

###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

購買月份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代價總額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三年四月	<b>2,380,000</b>	<b>0.425</b>	<b>0.400</b>	<b>995</b>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7,090,000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10,000股）本公司股份乃由託管人持有。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一家以香港為基地的半導體和其他電子元件分銷商，從事數碼存儲產品和通用電子元件的供應，並提供技術支援。本集團專注於識別、採購、銷售和分銷由上游品牌製造商生產的優質電子元件予中國及香港的科技、媒體及通訊行業的下游製造商。

於回顧期內，消費電子市場需求低迷，主要電子元器件價格持續下降。不過，隨著科技的不斷進步和社會的發展，半導體行業也在不斷創新和蛻變。受益於碳中和戰略的穩步推進、對環保的日益重視、社會對環境、社會、管治發展理念的廣泛接受以及技術的進步，新能源產業快速發展，電動汽車市場快速增長，以人工智能、雲計算、電動汽車、物聯網等為代表的新興產業蓬勃興盛，催生出許多新的芯片應用需求，人工智能芯片、工業半導體和車載芯片等板塊替代原來的消費、電腦、通訊（「3C」）和其他消費電子板塊，成為半導體行業的新增長動力。按終端用途劃分，二零二二年工業和汽車市場半導體需求量在半導體總需求中佔比已達到28%，總價值分別為831億美元及793億美元，對應年增長率分別為24.2%以及13.4%。

此外，近年來美國限制芯片對華出口力度持續加大，管制範圍擴大至先進芯片、先進制程設備、零部件及人員等，而日本、荷蘭亦跟隨這些限制政策。在美日荷遏制趨緊大環境下，半導體產業鏈的自主可控需求將加速推動半導體國產化率的提升。這種大環境導致國內市場對國產電子元器件的需求持續增長，國產品牌預期將在行業發展浪潮中持續受益。

作為數碼存儲產品以及通用電子元器件的供應商，面對持續變化的市場環境和日新月異的技術進步，本集團採取多元化的策略擴大市場佈局，實現持續發展。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實現收益約929.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43.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7.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6.5百萬港元。

## 按產品類別劃分

### 數碼存儲產品

本集團的數碼存儲產品包括動態隨機存取存儲器（「DRAM」）、閃存（「閃存」）及嵌入式多芯片封裝（「MCP」）記憶體產品（廣泛應用於多媒體以及移動設備，如機頂盒、智能電視、可穿戴設備及手機等）。該等產品亦包括光學及大容量存儲產品，主要用於企業級別的存儲及伺服器系統。

於回顧期內，該產品分部產生的收益減少51.2%至約634.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1,299.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出售本集團產品售價下調所致。該分部毛利亦減少至約26.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49.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6.1%。然而，該分部毛利率上升至4.2%（二零二二年上半年：3.8%），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較高毛利率產品佔比上升所致。

### 通用元件

通用元件包括主要為移動和多媒體設備使用而設的開關、連接器、無源元件、主晶片、傳感器、功率半導體和模擬數碼轉換器。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該分部的收益下降。該分部的收益減少11.9%至約295.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335.3百萬港元）。該分部的毛利減少6.7%至約24.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25.7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為8.1%（二零二二年上半年：7.7%）。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回顧期內，兩大產品分部（即數碼存儲產品及通用元件）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分別為68.2%及31.8%。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為約929.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1,634.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3.1%。收益下降由於部分產品售價持續下降導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毛利為約50.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75.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2.6%。毛利率為5.4%（二零二二年上半年：4.6%）。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較高毛利產品佔比上升所致。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於回顧期內，已確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約3.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減值虧損撥回4.4百萬港元）。減值損失上升是由於長期拖欠本集團款項所致。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已制定適當的信貸政策並將對所有要求獲得超過某一數額信貸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以掛賬方式進行的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均附有客戶信用證或保理至外部金融機構。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一年以上的貿易應收賬款約為60.5百萬港元，其中約0.2百萬港元（「清償款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內清償。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逾期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賬款為60.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百萬港元），並已就其中60.0百萬港元計提減值撥備（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百萬港元）。此等逾期貿易應收賬款大部分均從二零二二年度結轉至二零二三年度。據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逾期超過一年的貿易應收賬款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導致數名客戶的業務惡化。截至本公告日期，除清償款項外，該等客戶另清償0.2百萬港元。

本集團一直視乎客戶個別情況就其他還款時間安排與客戶保持磋商，但同時我們亦會就對相關客戶及／或其擔保人（如有）採取法律行動的程序向香港法律顧問和中國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

對於不時進行部分還款的客戶，我們暫時並未採取任何法律行動。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其業務發展並持續監察還款進度。倘客戶停止進一步還款或其進一步還款金額未達本集團滿意水平，本集團將採取必要的法律行動。

本集團目標是與該等客戶保持健康的業務關係，同時採取一切合理措施收回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相信，隨著COVID-19疫情逐漸減退，該等客戶的業績可望逐步改善。

##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營銷及銷售人員薪金、佣金開支、交通費、運輸費用、報關及樣本開支。於回顧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18.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17.0百萬港元），上升主要由於佣金增加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福利(包括執行董事酬金)、法律及專業費用、保險、短期租賃開支及其他物業費用、匯兌差額、銀行收費及折舊開支。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下降約6.6百萬港元至回顧期內的約33.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40.2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實施合理成本控制措施所致。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指於其供日常營運資金需求的銀行借貸利息開支。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14.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7.9百萬港元)，乃因增加使用保理貸款、進口貸款和信託收據貸款以及市場利率上調而上升。

## 回顧期(虧損)／純利

回顧期虧損約為17.9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純利約為8.6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純利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7.7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約6.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部分產品價格持續下降，導致毛利減少所致。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通過綜合使用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來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資源約為109.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6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受限制結餘約10.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百萬港元），其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貸總額為約56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3.7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保理貸款、進口貸款、信託收據貸款、分期貸款及循環貸款。本集團銀行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附帶通知償還條款，分類為流動負債。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48.4%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182.4%，原因為以銀行借貸降低應付款項。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於各報告日期的貸款及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集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進行其業務交易。由於港元仍然與美元掛鈎，就此而言並無重大匯兌風險。由於人民幣收益的比例較低，就此而言亦無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該風險。信貸風險已主要根據信貸政策及向外部金融機構進行保理的方式對沖。

### 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及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的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及可換股債券如下：

- (a)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向奮勝有限公司發行金額為10.0百萬港元的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該公司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李秉光先生（「李先生」）最終全資擁有。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的發行並無到期日，分派率為每年0.5%，並附帶按換股價每股0.35港元將本金額轉換為股份之權利（根據構成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的單邊契據約整至5,000股股份之最接近每手買賣單位），可轉換為28,570,000股換股股份，佔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2.66%或經換股股份擴大後的2.59%。本公司可選擇隨時贖回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本金額100%或50%加上任何應計但未付分派。

- (b)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向奮勝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為20.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的期限為自發行日期(即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計五年，利率為每年0.5%，並附帶按換股價每股0.35港元(可予調整)將未償還本金額轉換為股份之權利(根據構成可換股債券的文據約整至5,000股股份之最接近每手買賣單位)，可轉換為57,140,000股換股股份，佔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5.31%或經可換股債券所涉及換股股份擴大後的5.05%。本公司可選擇於到期前隨時贖回可換股債券全部或部分本金額加上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

可換股債券及永久次級可換股證券所涉及之換股股份總數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7.97%或經換股股份擴大後股份的7.38%。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總賬面值約227.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5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以約51.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2百萬港元)的本集團投資物業作出的法定押記、以約77.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2百萬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人壽保單按金約12.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7百萬港元)白逸霖先生(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的董事及非控股股東)所簽立的個人擔保以及本集團簽立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回顧期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無)。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139名員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建基於公平原則，為其僱員提供以獎勵為基礎、表現為本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薪酬待遇一般作定期檢討。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保障及以表現為本的花紅。此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作為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本公司亦為其僱員提供持續培訓，以提升其營銷技巧及加強其產品認識。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採納，自其採納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自其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採納，自其採納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董事會決議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向九名獲選參與者（「承授人」）無償授出9,550,000股限制性股份（「限制性股份」）。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已發行及配發9,550,000股限制性股份，分別佔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已發行股本的0.89%。該等限制性股份由託管人以信託形式為承授人持有，其將分三批向彼等轉讓限制性股份，視乎向各承授人發出的授出通告列明的歸屬條件有否達成。授出限制性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回顧期內，託管人在市場上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八日進行合計購買了2,380,000股股份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

承受人	授出日期	歸屬期 (附註1)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歸屬	已授出 (附註2)	已歸屬 (附註3)	已失效	已註銷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歸屬
僱員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日	-	-	-	-	-	-
		二零二三年 三月十日	3,820,000	-	-	-	-	3,820,000
		二零二四年 三月十日	3,820,000	-	-	-	-	3,820,000
總計			<u>7,640,000</u>	<u>-</u>	<u>-</u>	<u>-</u>	<u>7,640,000</u>	

附註：

- 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限制性股份將分三批歸屬予承授人，其中20%的限制性股份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歸屬，40%的限制性股份原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歸屬，惟歸屬安排仍在進行中，及40%的限制性股份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日歸屬，惟須達成歸屬條件，即各承授人於各歸屬日期前進行的年度年終績效評估中各自被評為「滿意」或更佳。
- 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約為每股0.312港元。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董事會在決定向承授人授出該等限制性股份時應考慮若干事項，包括承授人的表現及貢獻，以表彰其貢獻及增加其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而工作的動力。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日，根據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歸屬予僱員的限制性股份的股價為0.315港元。

## 上市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三月進行的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116.9百萬港元，及本公司於配售事項項下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25,566,000港元。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起直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應用於全球發售及配售事項項下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所得 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直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期內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	悉數動用未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 %
<b>根據全球發售</b>						
償還銀行貸款	39,045	39,045	-	-	-	-
新設產品及開發部門	2,810	2,810	-	-	-	-
透過增聘人員及提供培訓加強銷售、營銷 及技術支援團隊	10,750	10,750	-	-	-	-
改善香港的倉庫及辦事處	4,600	2,589	130	2,011	44	二零二三年第三季至 二零二四年第四季
安裝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及支持軟件	7,090	4,942	129	2,148	30	二零二三年第三季至 二零二四年第四季
在中國建立新辦事處	5,027	5,027	-	-	-	-
購買及建立深圳總辦事處	35,888	-	-	35,888	100	二零二三年第三季至 二零二四年第四季
作一般公司用途的營運資金	11,690	11,690	-	-	-	-
<b>根據配售事項</b>						
一般營運資金	25,566	25,566	-	-	-	-

本公司將繼續就上述用途動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所持重要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且於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曾經發生任何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並須予以披露的重大事項。

## 展望

中國的生產和消費能力產生了巨大的電子元器件市場需求，為電子行業提供了強大的動力和市場空間。近年來，受益智能手機等終端應用蓬勃發展與全球半導體產業鏈產能轉移，中國集成電路市場規模持續增長，連續三年成為全球最大的集成電路銷售市場。未來，隨著第三代半導體材料、5G技術、人工智能、汽車電子等新興領域的快速發展，電子元器件行業將迎來新的增長點和創新機會。

新能源領域（包括電動車／智能車以及光伏儲能）的快速發展將帶動相關電子產品需求的爆發式增長。在政策和市場的雙重作用下，我國新能源車的高速發展，產銷量已連續八年位居全球第一，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中國成為全世界汽車出口最大國。根據中汽協數據顯示，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中國新能源汽車出口約53.4萬輛，同比增長1.6倍。新能源車行業的持續高速增長，將帶來大量的電子元器件需求。

在儲能領域，絕緣閘極雙性極電晶體（「IGBT」）作為光伏、儲能系統的核心元器件，因其通態電流大、耐壓高、電壓驅動等特點，已逐漸取代以金氧半場效電晶體（「MOSFET」）作為光伏逆變器的核心器件。根據中國光伏行業協會預測，二零二二至二零二五年，中國年均新增光伏裝機量將達到83-99GW，光伏新增裝機量的持續提升帶動IGBT需求增長。儲能方面，隨著儲能技術的迭代和成本的降低，儲能裝機量增長速度加速。根據IHSMARKIT報告顯示，到二零二五年，年度新增並網型儲能逆變器規模預計將增至10.6GW，儲能逆變器的應用將進一步擴大至第三代半導體的市場。

儘管中國半導體零部件市場規模在快速增長，但是由於缺乏核心技術，中國核心的半導體設備、材料仍主要依賴進口，國產化率處於較低水平，存在著巨大的壓力和風險。近年來，美國針對中國在高科技領域的遏制持續加碼，企圖通過加大制裁力度來限制中國電子產業發展，盡快建立一條自主可控的供應鏈成為中國電子產業的必然選擇，電子元器件國產替代需求巨大，並產生巨大的商機。

順應電子元器件市場的發展趨勢，本集團積極應對電子行業的週期變化，正在實施多元化的發展策略，不斷擴大產品代理佈局，在鞏固傳統市場業務份額的同時，不斷擴大新產品的業務比重，助力本集團在持續變化的市場中始終保持競爭優勢，支持本集團持續健康發展。

為應對全球氣候變化的挑戰，目前已有約130個國家和地區提出了碳中和目標，綠色低碳和可持續發展已經成為國際共識。其中，構建以可再生能源為主體的新型電力系統是實現碳中和的重要路徑。為了實現碳中和的目標，儲能電池和動力電池的市場需求不斷增長。為充分把握新能源產業帶來的增量市場機遇，本集團積極加大在新能源領域的佈局，於二零二二年度成立了新能源產品設計公司，正在設計自有品牌的逆變器及儲能產品。同時，本集團也設立了新材料的交易平台公司，加快在新材料產品的導入，以適應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提高該部分的業務比重，推動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發展並邁上新台階，以更好的業績回報股東和投資者。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除上文「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載於回顧期內購買2,380,000股本公司股份外，本公司於回顧期並無贖回任何其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採納、維持及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原則，以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已採納適用守則條文及(如適用)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2部分(「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若干建議最佳實務。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之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加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李先生（彼於半導體及其他電子元件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賦予李先生對確保本集團維持始終如一的領導大有裨益，並可快速高效地實施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平衡。審核委員會進一步提升權力平衡，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監督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程序。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於其認為有需要時，隨時直接接觸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並於適當時候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由兩人擔任。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每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明的規定。

##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並討論本集團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財務報告事項。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嚴國文先生（主席）、張小駒先生及鄒重璣醫生。彼等概非受僱於本公司的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亦與本公司的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並無聯屬關係。

此外，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該等中期財務報表。

## 刊登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於回顧期的中期報告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apexace.com>)刊登，並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中旬前後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秉光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秉光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盧元堅先生及盧元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駒先生、嚴國文先生及鄒重璣醫生。